本版编辑：曾西雅
E-mail：m8@studytimes.cn
Tel：010—62806245

拆迁零上访靠什么

——城中村改造的衢江新做法

伴随着城市化进程推进，征地拆迁成为一道难以回避的难关，往往是上访、暴力和群体性事件的关联词。然而，在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城市村”搬迁项目中，他们以民意为导向，创新性地推出预征迁、“房票”安置等模式，整个搬迁改造过程无一上访事件和群体性事件。“把百姓当作自己亲人，有法依法、没法按章、没章协商，把大家期盼多年但一家一户干不了的事情干好干实，难事就不再难。”衢江区委书记吴江平如是说。

“预征迁”：让“民意自主”先行一步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是个古城新区，前身为衢县，2001年12月经国务院批准撤县设区，区政府驻在樟潭镇。经过10多年的发展，樟潭镇成为了樟潭街道，衢江区也建设出如今的衢江新城。然而，由于城市规划控制的原因，原本居住在樟潭镇上的卢家、樟树潭、茶埠、沈家四个村1600多户村民自1998年开始停止审批农民建房，城中村危房户、住房困难户较多。

为加快衢江区城市化进程，改善城中村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品位，拓展城市发展空间，使城中村居民共享城市发展成果。2013年12月，衢江区正式启动城中村整体搬迁改造工作，对城区规划范围内樟潭街道所辖的卢家、樟树潭、茶埠、沈家四个城中村分期实施、连片改造，按照“突出重点、服务项目、沿江成片、由东向西”的原则推进城中村改造工作。整个城中村改造计划用时三年完成。

为了让老百姓能够顺利搬迁并安居下来，衢江区创新思维采用了货币、产权、迁建三种安置方式，重点创造性实现了“房票”安置，同时开创了“预征迁”模式。

在城中村整体搬迁改造初期，衢江区就一直在思考创新征收模式，探索以“民意自主”为核心的“预征迁”方式，改变以往惯例，让被征收人处于“主动”地位，把征收的主动权和选择权交给被征收人，实行人性化征收，征与不征真正由被征收人做主。

樟潭街道卢家村是实施城中村搬迁改造项目的首个村。2013年12月，卢家村率先实施“预征迁”。“整个‘预征迁’的过程分五步实施。”衢江区城改办相关负责人介绍：“在征迁之前，由卢家村村两委班子统一征迁意见后，召开全村党员、村民代表会议，会议通过征迁意见后，经村委会向樟潭街道办事处提出改造申请，经樟潭街道办事处审查同意后，报区政府审核。”

在此基础上，区政府派出工作组，进村入户做好民意调查工作，以书面形式征询群众征收意见，宣传房屋征收政策，规定时间内有95%以上被征收户同意并自愿申请征收时，方可启动房屋征收。之后，由区政府根据城中村的申请情况和年度用地计划，编制城中村改造总体计划和分年度计划，合理控制规模。再由区政府根据改造计划和专项规划，编制好城中村改造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城中村改造实施方案经市政府批准后，最终由区城改办负责具体实施。

区城改办负责人说，“预征迁”的实施真正做到了将被征收人从“要我征收”变为“我要征收”。按照该模式，当大多数群众期望改造的自愿申请达到相应比例时，政府才启动征收，体现以人为本，充分尊重民意，实现了城中村改造依法征收、有序征收、阳光征收、和谐征收的目标。

“选房超市”：“民意为先”尽显阳光温暖

“拆迁从开始到现在，没有捂着盖着，村干部家赔偿了多少，村民赔偿了多少，每个村民都清清楚楚，我们心服口服。”54岁的卢家村村民卢雪泉说。

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严格依法依规办事，让被征迁群众参与征迁全过程，保障被征迁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是衢江区和谐拆迁的另一“法宝”。

在城中村改造政策出台前，衢江区召开党员代表、群众代表参加座谈会20余次，反复征求意见，使政策充分体现民意。凡涉及拆迁安置的重大问题，都由村支部提议、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大会决议，决议结果向全体村民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每项工作开展前，工作组都要通过在村醒目位置张贴公告和广播宣传等方式，提前告知村民。指挥部将拆迁补偿安置方案印发至每户群众，做到一户一册，让群众全面了解拆迁安置政策。

卢雪泉在缪家安置小区的安置房就位于道路边上，交通十分便利，采光也很好。“以前有些村里选地造房子，村干部的地段总是最好。这次不一样，我们村的村干部，在选地块的时候，也和我们普通村民一样，抽签决定，没有搞特殊化，这样的安置，我们很信服。”卢雪泉说。

确保每户群众自愿征迁，不搞一户强制征迁。衢江区城中村改造征收工作组成员把群众的事当成自己的事来办，时时处处为被征收户着想，用行动温暖百姓心。

选房环节牵系民心，衢江区利用1000多平方米的闲置厂房建起集选房、交易、签约于一体的“选房超市”，邀请符合条件的21家房产企业和部分房产中介入驻，每天为农户选房安置提供信息咨询。同时精心制作阳光新屋里和龙潭嘉苑两个安置小区的动画宣传片和《选房指南》进行播送，给群众创造一站式、一条龙的星级服务平台。

在整个城中村改造过程中，工作组的成员帮助群众找过渡房、搬家，甚至解决工作、生活困难，群众感动至深。通过亲情服务，获得群众的支持，让整个征迁变得更加和谐顺利。

据统计，衢江区城中村整体搬迁改造一期共涉及2个村540户，签约期内共签约538户，签约率为99.63%；二期共涉及沈家、茶埠2个村200户，自2014年8月1日开始签约，40天内所涉及的200户村民100%完成签约，并全部腾空移交拆除。

“房票”安置：村民也享“私人定制”

城中村改造如何体现“为民利民惠民”？衢江区大胆提出了“政策最好、服务最好、地段最好、配套最好、规划最好”的理念。按吴江平的说法，在安置上给出最好地段，进行最优规划，确保配套齐全，这一切就是为了让村民早日融入城市，共享发展成果。

阳光新屋里小区地处城区中段，西临宾港北路，北靠东迹大道，与绿色产业集聚区只有几里之遥，生活工作都十分方便。小区总占地面积约400亩，共有42幢建筑，可提供1000余套安置房，其中还有一个可容纳12个班的幼儿园，配套设施完善。

为了更好更快地建设这批保障房，衢江区引入BT模式，引入市场主体，以开发的形式带动城中村改造。BT是英文Build（建设）和Transfer（转让）缩写形式，意即“建设—转让”，是政府利用非政府资金来进行基础非经营性设施建设项目的一种融资模式。这种模式在欧美发达国家是一种成熟的通行做法，在国内也是鼓励推行的。“以前建设是找施工单位，现在是找投资方，解决了政府融资难题，同时也可以发挥BT单位在管理等方面的经验优势，更好地建设保障安置房”。

另一安置小区龙潭嘉苑位于新城区核心位置，学校、医院、政府以及衢江水系近在咫尺。小区还设立养老医疗用房、卫生服务站、物业管理服务中心、幼儿园、治安警务室等。尤其龙潭嘉苑小区，面向全国公开征集设计方案，共有10余家单位开展设计竞赛，村民代表和专家一起全程参与方案评审。

“小区还在主轴两侧建筑底层部分做架空处理，设置居民交流中心，方便邻里之间的交流沟通，这种超前设计目前在全市也是唯一的。”区城改办综合科科长童斌说。政府创造条件，群众也盼早日融入城市生活。“原先房屋老旧，道路破损，住进新房后，楼下有公园，卫生有人搞，进出更方便。”茶埠村村民程林建，工作之余喜欢到新小区里走走看看。

安置，是城中村改造中的另一大难题。传统的安置模式主要有货币安置、产权置换和迁建安置三种模式。这些传统的安置方式却存在着一定的缺陷：首先，政府提供的安置点，有时不符合被征收户的要求，部分群众因不满安置点位置而拒签拆迁协议的现象时有发生。其次，政府征收后面临大量安置房建设、管理等复杂问题，会分散和牵制政府推进房屋征收的精力。再次，完全采用货币补偿安置后，部分被征收户对资金管理不善，出现将拆迁款用于放高利贷甚至赌博等情况，容易出现社会问题。

同时，由于安置后困难群体又重新集中了起来，物业管理、社会管理、文明创建都存在问题，极易形成新的“城中村”，也是社会不稳定的重要源头。而因为安置用地导致大量经营性用地被划拨供地，影响了政府整体出让布局和收入。大量建设安置房，还会对商品房市场形成重大冲击。

综合考虑，衢江区在城中村改造实施之初，创新推出了“房票”安置模式。“房票”是用于房屋被征收人在衢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用地范围内购买商品住宅结算的特定票据，被征收人可使用‘房票’购买由房产主管部门监管的商品住宅和市场上的二手房来解决安置住房。“‘房票’安置，让村民也得到了‘私人定制’的需求，根据不同的意愿，实现安置。”区城改办副主任饶根良说。

衢江区“房票”安置办法一推出，立即受到了被征收户的欢迎。对于被征收户而言，增加了安置渠道，缩短了周转房时间，改善了居住条件，满足了被征收户的个人需求；同时房地产企业增加了商品房销售量，减少了存量房产，有利于房地产市场的平稳健康发展。对政府而言，“房票”安置方式满足了被征收户的实际需求，实现了现房安置，赢得了民心，有力助推了城中村整体搬迁改造进度。“房票”安置方式，使百姓、企业、政府三方受益，实现了共赢。

据了解，衢江区前两期城中村改造中选择“房票”安置的有343户，发放“房票”面积共45539.61平方米，实际已支付房款13716万元，占产权置换总面积的50.54%，减少衢江区各房地产近30000平方米的库存量。第三期城中村改造由于选择房票有3%的奖励，选择房票的征收户比例更高，占总安置面积的85%以上。

衢江的检验证明，只要党和政府真正从人民利益出发，各级干部都能认真地实事求是地为人民群众考虑，解决各种困难，我们完全可以取得人民的信任和支持。

（蔡金刚 张宇辉 汪群 章卫平 俞云龙）

做强互联网时代的『党建+』

□ 李森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现“两个一百年”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必须把我们党建设好。当下，带领中华民族迈向复兴之路的中国共产党，正在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支撑下，快步迈入“党建+互联网”新时代。通过做强“党建+”，将有效扩大党建工作覆盖面，提高党建工作牵引力，增强党的生机和活力，推动科学发展持续跨越，为中国梦的实现插上腾飞翅膀。

“党建+”是动员一切力量的超链接。实现中国梦必须凝聚中国力量。在经济新常态下，在“互联网+”融入方方面面的时代背景下，充分发挥善于做思想动员工作的优势，用“党建+”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把每个人的正能量都链接到中国梦上来。一是通过“党建+”铸魂补钙。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的精神之“钙”，坚守精神追求是共产党肌体强健的根本原因。在价值取向日趋多元、利益诱惑形形色色的情况下，更要抓好“党建+”，补足共产党人尤其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精神之钙，把各种政治规矩、组织纪律，内化为敬规畏纪的思想自觉，外化为敢为善为的行动自觉。越是在各种思潮激荡的紧要关头、社会发展的转型时期，越需要通过“党建+”，用共产主义理想信念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念，形成广泛共识，铸就中国精神；越需要通过“党建+”，帮助人民群众敏察大势，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实践自信。二是通过“党建+”牵引联动。新时期做好“党建+”，就是以党建之手牵引各方力量，汇聚筑梦“微力”。基层党建的实践证明，党建工作抓实了就出生产力，抓细了就有凝聚力，抓强了就有竞争力。高度关注基层政权组织、经济组织、自治组织、群团组织、社会组织，通过发展党员、建立党组织、强化管理指导，帮助落实扶持政策、拓宽收入来源、拓展发展空间，提高其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能力，从而引领新生资源，巩固执政基础，使各类组织既种好自留地、管好责任田，又唱好群英会、打好合力牌。三是通过“党建+”充电续航。面对知识的迅速更新和时代的快速发展，抓“党建+”一个重要的方面，就是促进个体和组织的好学上进、学用相长，推动党建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同频共振，始终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我们矢志追求的目标，强化客户思维，践行“三严三实”，凡是有利于党和人民事业的，就坚决干、加油干，凡是不利的就坚决改、彻底改，从而以自身过硬的能力本领、科学发展的良好成效、广大群众的支持拥护，为持续奋进、攻坚克难提供动力引擎。

“党建+”是深化党建制度改革的助推器。我们党要引领这个变革的新时代，更须有反观自身的清醒和革故鼎新的勇气，以全面深化党建制度改革为抓手，不断提高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的能力。一是在传承借鉴中发扬光大。在长期的革命和发展实践中，党形成了许多行之有效的党建好传统、好方法和好经验，如批评与自我批评、民主生活会，支部建在连上，等等，必须加以继承和发扬。同时，更要坚持变中求新、变中求进、变中突破，不断调整思路和方法，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赋予新的时代内涵，符合新的形势要求。二是在直面问题中破阻除障。当下，党建工作还存在少数党员干部理想信念动摇、宗旨意识淡薄的问题；部分党员组织纪律性不强，作用发挥不明显；一些基层党组织战斗力不强，有的甚至软弱涣散；有些问题更是积弊已久、群众意见大、社会呼声高，比如干部带病提拔、能上不能下、在其位不谋其政，人才流动滞塞、发展空间板结、创新活力不强等问题，都需要以敢于破题的胆识、善于解题的智慧，去不断探索实践。三是在观照全局中革新制度。党的建设制度改革要坚持问题导向，落细落小、务实管用，从群众关注的焦点、难点切入，抓住关键制度、紧要几步去探索突破，从而起到牵一发动全身的效果。同时也要认真思考如何更好地通过党建+个体、组织或领域，+各种新技术新手段；思考党建+要解决什么样的问题，+党建后能为个体或组织带来什么？在基层先行先试的基础上，通过顶层设计与基层探索的良性互动，推动党的建设持续加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持续提升，以党建制度的革新推动科学发展的跨越，以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验证制度革新的成效，赢得广大群众的支持，让“人民拥护”成为我们党永续领航的不竭动力。

（作者系中共江苏省盱眙县委书记）

以法治思维推动医疗行业风气建设

□ 沈建华

随着反“四风”不断深入，医疗行业系统腐败案件呈多发群发态势。如何适应作风建设新常态，减少违规存量、扼制违规增量，有效净化医疗行业风气问题是现实而紧迫的课题。解放军一〇一医院党委采取召开座谈会、个别交流、问卷调查、网络征求意见等方式，对如何强化医疗行业风气建设问题进行了调查研究。医院党委认为，强化医疗行业风气问题，关键是要强化法治思维，硬起刚性手腕，横下一条狠心，持续打好行业风气建设“组合拳”。

依法治权控“大头”。“欲知平直，则必准绳；欲知方圆，则必规矩”。分析医疗行业的腐败，绝大多数原因在于物资采购、工程建设、合作项目、经费开支、药品耗材使用等领域规矩没有真正严起来，权力没有彻底关进制度的笼子。因此，必须把依法治权作为行业风气建设的重中之重抓紧抓实。一是突出“决策权”制衡。依据新规禁令，着眼单位实际，修订完善党委议事规则，将事关单位建设的重大问题、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药品耗材引进、大额经费使用等全部纳入党委议事内容，规范议事决策程序；建立行政事务和财经管理“1+X”审批机制，明确职责权限，分解领导权力，切实改变“一个人”或“少数人”说了算的权力运行模式，确保做到有限用权、规范用权。二是突出“执行权”分离。对事关工程建设、设备引进、合作项目、药品耗材采购使用管理等，从计划、论证、决策、实施、监管，依据政策法规，一个环节、一个环节地规范，一个方面、一个方面地细抠，使决策与执行、审核与批复、调配与使用等公共权力相互分离，形成依法履职、依法决策、依法落实的权力运行机制。三是突出“服务权”规范。针对医疗服务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胡乱收费、向病人推销药品、收受红包、合作科室打虚假广告、服务态度不够热情周到等现象，按照新规禁令要求，因势制宜地制订“堵”的办法和措施，同时，严格落实优质服务“临床路径”，让患者明明白白就医、医生规规矩矩治病。

依法监督控“头头”。抓作风建设，核心是抓好“关键少数”。剖析一些典型案例，对领导干部手中权力缺少必要的监督、制度不完善，是党员领导干部走上违法犯罪的重要成因之一，正如习近平主席在中纪委十八届五次全会讲话中指出的那样，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甚至会走向反面。为此，必须坚持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构建医疗行业体系拒腐防变的“监督网”“防火墙”，切实做到“法定职权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一是推行“阳光履职”。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将选人用人全过程、工程建设全方位、合作项目全要素、医药采购全流程、奖金福利全额度等敏感事项履职“清单”全部“晒”出来，揭开权力神秘的“面纱”，打开权力封闭的“黑箱”，把领导权力行使的过程公之于众，以公开透明求得公平公正，敦促领导干部按本色做人、按角色办事。二是推行“阳光透视”。完善制度机制，改变上级监督鞭长莫及、同级监督碍于情面、下级监督形同虚设的监督生态，利用网络、微信等新兴媒介，构建社会、组织、家庭、单位于一体的阳光监督“多棱镜”平台，使领导干部的“三圈”“两个以外”的行为很干净、很纯洁，既公开又透明。三是推行“阳光选人”。对班子成员的考核评定，对科室主任的选拔任用，对干部的调职晋级等，要认真落实干部工作相关政策规定，尤其是军委、总政前不久颁发的《关于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管理五项制度规定》，加大群众意见“权重”，走开公开选人路子，使群众监督的意见结果真正落地见效，真正纳入干部选拔任用管理体系。

依法执纪控苗头。作风松散、纪律松弛，对违规违纪问题问责追究不力，必然导致行业风气存在这样那样的问题。强化法治思维，深化行业风气建设，必须坚持零容忍的态度不变、猛药去疴的决心不减、刮骨疗毒的勇气不泄、严厉惩处的尺度不松，高悬“整风肃纪”这把“利剑”，坚决严明纪律和规矩，把违规违纪的苗头扼制住。一要划定“禁区”。对医疗系统可能出现的违规违纪作一次全面彻底的梳理，使党委机关和广大医护人员深知哪些事不能干、哪些手不能伸、哪些“禁区”不能越，人人心中有“明镜”，人人眼前有“红灯”。二要常鸣“警钟”。常讲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反腐倡廉的坚定决心和力度，常学反腐倡廉的最新政策法规和相关要求，常用发生在医疗系统内的典型案例教育警示部队，让那些想搞“潜规则”、想搞行业不正之风的人，等着天上掉“馅饼”的人彻底断了念头、去了杂念。三要重典“祛疴”。“诛一恶则众恶惧”。对敢于以身试法、铤而走险，发生违规违纪的人和事，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心慈手软、绝不姑息迁就，让当事者付出沉重的代价，切实起到杀一儆百的效果，引导广大医护人员始终牢记好干部标准和“四有”要求，时刻知荣辱、知法纪、知敬畏，自觉争当纯正行风、恪守医德、崇尚法纪的带头人。

（作者系解放军第一〇一医院政治委员）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100号 邮政编码：100091 总编辑：钟国兴 社长：许宝健 广告部电话：（010）62805980 发行部电话：（010）62806227兼传真 总编室电话：（010）62806228 62805368 电子信箱：zbs@studytimes.cn
定价：全年180元 邮发代号：1—267 国外发行代号：W3970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户名：中共中央党校报刊社 账号：2613000456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京海工商广字0301号 承印：人民日报社印刷厂